

#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就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工作情况向董事会作如下报告：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周颖女士、董事刘岩先生、独立董事徐杰先生，其中会计专业人士周颖女士担任委员会召集人。

### 二、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共召开了4次会议，全体委员亲自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决议情况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2年2月18日	《关于2021年度第四季度审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2年4月27日	《关于2022年度第一季度审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通过

		《关于确认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0 日	1、《关于 2022 年度第二季度审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通过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17 日	《关于 2022 年度第三季度审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通过

### 三、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情况

####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公司聘请了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审计工作的进展及执行情况，在审计期间未发现审计中存在其他重大事项。审计委员会对2022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能够遵循审计准则等法律法规，遵守职业道德，认真履行审计职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 2、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与工作报告，并持续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认真落实审计计划，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提出指导性意见，促进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有效运作。

#### 3、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议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以及重大错报的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

#### 4、评估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促进公司内控体系的发展和内控制度的落实,实现公司的合规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要求,遵循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严格规范“三会一层”的合法、合规运作,严格规范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切实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5、协调公司内部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和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积极协调公司内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及对外部审计工作的配合,提高了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积极参与公司治理,认真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讨论和审议,为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合理提供了专业支撑,较好地推动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

2023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按照相关规定,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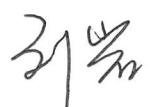
审计委员会

2023年4月26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字）：

  
周 颖

  
刘 岩

  
徐 杰

2023年4月26日